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608001

单位名称：南宫市大高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单位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宫市大高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单位): 南宫市大高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23.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56.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0.7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9.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7.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0.7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97.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6.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4.0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64.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64.09	总计	62	1,464.09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单位): 南宫市大高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4.09	1,464.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63	556.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6.63	556.63					
2010301	行政运行	556.63	556.6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00	29.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9.00	29.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50	1.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7.50	2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5	57.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00	5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00	57.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05	0.0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5	0.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1	36.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1	36.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61	36.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77	40.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7	40.7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0.77	40.77					
213	农林水支出	697.42	697.42					
21301	农业农村	72.41	72.41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0	1.5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70.91	70.9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25.01	625.0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40.51	540.51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84.50	84.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61	46.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61	46.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1	4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单位）：南宫市大高村镇
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64.09	696.85	767.24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556.63	556.63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556.63	556.63				
2010301	行政运行	556.63	556.63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29.00		29.00			
20701	文化和旅 游	29.00		29.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50		1.50			
2070199	其他文化 和旅游支 出	27.50		27.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57.05	57.00	0.05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57.00	57.0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7.00	57.00				
20825	其他生活 救助	0.05		0.05			
2082502	其他农村 生活救助	0.05		0.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1	36.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1	36.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61	36.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77		40.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7		40.7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0.77		40.77			
213	农林水支出	697.42		697.42			
21301	农业农村	72.41		72.41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0		1.5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70.91		70.9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25.01		625.0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40.51		540.51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84.50		84.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61	46.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61	46.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1	4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单位）：南宮市大高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3.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56.63	556.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7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9.00	29.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05	57.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61	36.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0.77		40.7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97.42	697.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6.61	46.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4.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64.09	1,423.32	40.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64.09	总计	64	1,464.09	1,423.32	40.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单位): 南宫市大高
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23.32	696.85	726.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63	556.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6.63	556.63	
2010301	行政运行	556.63	556.6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00		29.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9.00		29.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50		1.5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7.50		2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05	57.00	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00	5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00	57.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05		0.0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5		0.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1	36.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1	36.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61	36.61	
213	农林水支出	697.42		697.42
21301	农业农村	72.41		72.41

213012 6	农村社会事业	1.50		1.50
213014 2	农村道路建设	70.91		70.9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25.01		625.01
213070 5	对村民委员会 和村党支部的 补助	540.51		540.51
213070 7	农村综合改革 示范试点补助	84.50		84.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61	46.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61	46.61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46.61	4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单位): 南京市大高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6.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0.00	30201	办公费	43.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5.27	30202	印刷费	6.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5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8.22	30205	水费	0.8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00	30206	电费	14.5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61	30208	取暖费	1.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9	30211	差旅费	4.5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0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9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1.7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3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1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6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77.97	公用经费合计					118.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单位）：南宫市大高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77	40.77		40.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77	40.77		40.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77	40.77		40.7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0.77	40.77		40.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单位): 南宫市大

高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 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单位）：南宫市大高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0		1.80		1.80	1.50	1.41		1.35		1.35	0.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464.09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60.08 万元，增长 4.28%，主要原因是增加综合改革示范村工程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64.0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64.09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64.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6.85万元，占47.6%；项目支出767.24万元，占5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64.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08 万元，增长 4.28%，主要是增加综合改革示范村工程项目支出；本年支出 1,464.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08 万元，增长 4.28%，主要是增加综合改革示范村工程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23.32万元,比上年增加70.58万元，增长5.22%，主要是增加综合改革示范村工程项目支出；本年支出 1,423.32万元，比上年增加70.58万元，增长5.22%，主要是增加综合改革示范村工程项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0.77万元，比上年减少10.49万元，降低20.46%，主要是2022年含2020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项目质保金支出，2023年不再有此项支出；本年支出40.77万元，比上年减少10.49万元，降低20.46%，主要是2022年含2020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项目质保金支出，2023年不再有此项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64.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9%，比年初预算减少148.4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综合改革示范村工程项目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金额30%；本年支出1,464.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9%，比年初预算减少148.4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综合改革示范村工程项目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金额3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2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27%，比年初预算减少189.2万元，主要原因是综合改革示范村工程项目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金额30%；本年支出1,42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27%，比年初预算减少189.2元，主要原因是综合改革示范村工程项目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金额3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40.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40.77万元，主要原因是

308国道项目占地补偿；本年支出40.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40.77万元，主要原因是308国道项目占地补偿。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64.0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56.63万元，占38.02%，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办公费、退休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机关运转经费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29万元，占1.98%，主要用于报刊费、美丽城镇建设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7.05万元，占3.9%，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36.61万元，占2.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和计生工作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40.77万元，占2.78%，主要用于308国道项目占地补偿费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697.42万元，占47.64%，主要用于正常离任村干部补贴、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村党组织活动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综合改革示范村项目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46.61万元，占3.1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96.8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77.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8.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78%，较预算减少 1.89 万元，降低 57.3%，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81 万元，增长 57%，主要是公车车辆老旧，维修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均未发

生“因公出国（境）费”经费支出，主要是本单位无出国任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 1.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较预算减少 0.45 万元，降低 25%，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较上年增加 0.75 万元，增长 55.56%，主要是车辆老旧、维修增多。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0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主要是我单位两年来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5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3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45 万元，增长 25%，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较上年增加 0.75 万元，增长 55.56%，主要是车辆老旧、维修增多。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 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1%。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44 万元，降低 96%，主要是厉行节约、压减开支；较上年度增加 0.06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发生一次公务接待业务。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 批次、9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8.88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74.65 万元，增长 168.4%。主要原因是决算编报规则变化，项目运转类支出计入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5.0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85.0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5.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5.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一致，主要是本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4 个，共涉及资金 726.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项目占地补偿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0.7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此两项资金均按时序足额拨付，保障了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和村干部职务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定期对生活垃圾收集清运，服务群众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年初预算项目预期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项目及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48.00 万元，执行数为 34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9 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二是村干部基本报酬及时准确发放。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

的绩效目标，确保 29 个村级组织有效运转，保障了村干部的报酬，充分发挥了村级组织和村组干部在新农村建设中的作用，助推乡村治理能力有效提升。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8001 - 南宮市大高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48.000000	到位数	348.000000	执行数	348.0000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48.00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348.00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348.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 29 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和村干部基本报酬，推动服务群众的能力持续提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长治久安。		29 个村级组织正常办公运转和村干部基本报酬及时准确发放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个数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的个数	20.00	= 29 个村	29 个村	完成	20	
		数量指标	保障村干部基本报酬人数	保障村干部基本报酬人数	10.00	≥ 125 人	125 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和村干部基本报酬发放准确率	10.00	=	100%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和村干部基本报酬拨付及时率	10.00	=	100%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保障所需资金	保障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和村干部基本报酬所需资金	10.00	=	348万元	348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级组织工作水平	项目实施对提升村级组织工作水平的情况	1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提升	提升村级组织工作水平	完成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是否得到明显提升	10.00	文字描述	明显提升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完成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村干部的满意度	10.00	≥	95%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
改措施

(2)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5.00 万元，执行数为 14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一是 29 个村级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转；二是用于各村公共设施维护正常开展。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 名称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 管单位	608001 - 南 宫市大高村 镇人民政府 本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145.000000	到位数	145.000000	执行数	14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4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通过保障 29 个村级组织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行、公共设施维护等，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村级组织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行、公共设施维护等正常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 符 号	预期指标 值 单 位 (文 字描 述)	单项指 标实际 完成值	单项 指标 完成 情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 村个 数	保障村级组 织个数	20.00	=	29 村	29 个村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工作 完成 率	村级组织综 合服务站正 常运行、公共	20.00	≥	95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设施维护等工作完成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经费保障标准 服务群众经费保障标准	10.00	文字描述	村均5万元	村均5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域内群众服务率 项目实施对群众服务率的情况，	10.00	= 100 %	1	完成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是否得到明显提升	10.00	文字描述	明显提升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10.00	≥ 80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 2022 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